做一个有思想、有文化的领衔人

泸县实验学校 邓志礼

一、工作室名称及图标

　　（一）工作室名称：品文名校长工作室。

品文名校长工作室是以泸县实验学校邓志礼领衔的名校长工作室，“品文”的含义：“品”即品牌，本工作室的重点是打造学校的品牌建设；“文”即文化，通过打造学校特色，形成学校品牌，最终内化为学校的文化。

（二）工作室logo：



寓意：“山高千仞看云飞，更上顶层观日出”。

二、工作室共同愿景、目标

以“资源共享、活动共商、携手共进、品牌共建”为共同愿景，与全体成员共同研究管理策略，创建学校特色品牌，探索教育管理规律，让工作室成为校长学习成长的资源库、交流分享的新平台和助力校长提升的孵化器。

经过工作室三年的培养与实践，使工作室成员在办学理念、理论素养、管理水平和课题研究等各项能力均有明显提升。工作室成员学校有1所及以上创建为国家级特色品牌学校，有3所及以上创建为省级特色品牌学校，有6所及以上创建为市级特色品牌学校，其他学校全部通过县级特色品牌学校的创建。

三、专家指导组成员

刘涛，正高级教师，四川省教科院院长；

胡运清，正高级教师，泸县进修校常务副校长；

刘朝贵，正高级教师，泸县教师进修校小学数学教研员。

四、工作室成员名单及职责

领衔人简介

邓志礼，男，48岁，大学本科文化，中学政治高级教师，泸县实验学校校长，泸州市政协委员，泸县政协常委, 泸县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副会长，泸县足球协会副主席。多次参加市、县校长培训班专题讲座，有多篇文章在市县获奖，科研课题获市一等奖一项，获市教育优秀成果二等奖一项。2011年参加泸县首届校长优质课竞赛获一等奖，2020年参加第二届校长优质课比赛，获特等奖。先后被评为泸县知名校长、泸州市优秀教师、泸州市民族团结先进个人，荣获建设泸县贡献奖。





邓志礼名校长工作室在主持人领导下，按照“协商式、互助式、 实效性”的原则，设立五个专门工作小组，各负其责，协调配合。具体分工如下：

（一）秘书活动组

组长：方勇

组员：王小苹、李晨畅、黄烈冬、周 玲、余 海

主要职责：

1.工作室活动的通知、组织、实施；

2.工作室交流现场的确定、流程、方式；

3.工作室人员的调配与组合；

4.完成主持人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材料宣传组

组长：程瑜

组员：张连超、黄仁蓉、彭学军、陈长志

主要职责：

1. 工作室活动的宣传、报道、总结；

2. 工作室对外的联络与推介；

3. 工作室活动材料的收集、整理与保存。

4. 完成主持人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后勤保障组

组长：唐中权

组员：廖远兵、冯中梅、唐光会、陈作理

工作职责：

1.每年年初工作室经费开支预算和年终决算。

2.工作室经费的使用和发放。

3.工作室账目的整理与公示。

（四）课题研究组

组长：周建华

组员：汪秋林、吴双利、高仕周

工作职责：

1.负责课题研究方案制定及课题立项申请书填写。

2.负责课题研究过程资料收集及整理。

3.负责课题研究阶段总结材料及阶段研究计划的制定。

4.负责课题理论、技术培训(收集材料、主持培训)。

5.负责课题向课题主管门提交的各项研究计划、总结及其它材料。

（五）评价考核组

组长：叶小辉

组员：黄祖维、刘德刚、周 兵、邝德树

工作职责：

1.工作室成员每年度的考核与评价与公示。

2.优秀成员的评选。

五、工作室区域分组情况

五、工作室区域分组情况

根据地理位置，以县城福集为中心，将工作室成员所属的22所学校大致划分为四个区域，每个区域确定一所中心学校，建立四个区域互助组，便于开展活动和互助交流。

　　中心城区（8所）——中心学校：泸县实验学校，成员学校：天兴中心小学校、瓦子中心小学校、牛滩中心小学校、玉蟾街道教育管理中心、城东小学、海潮镇学校、保安中心小学校

东部片区（4所）——中心学校：玄滩中心小学校；成员学校：石桥中心小学校、毗卢镇学校、马溪中心小学校；

中部片区（5所）——中心学校：云龙镇学校；成员学校：立石中心小学校、奇峰镇学校、团结中心小学校、云锦小学；

北部片区（5所）——中心学校：方洞中心小学校；成员学校：嘉明小学、雨坛中心小学校、龙脑桥中心小学校、喻寺中心小学校。

六、工作室三年发展规划

**（一）一个规划：**研制名工作室建设三年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邓志礼）

**（二）一次讲座：**工作室主持人每年要开设 1次以上的培训讲座或教育论坛；（邓志礼）

**（三）一个计划：**制定工作室校长个人成长计划（各位校长）

**（四）完成“八个一”活动**（各位校长）

1.创建一个学校品牌。工作室成员围绕本工作室的研究方向，结合本校特点，打造一个学校特色品牌。

2.获得一个县级以上荣誉。

3.参与一个课题研究。在主持人带领下，共同协商确定工作室研究课题并开展相关研究，形成一定数量的具有指导意义和推广价值的科研成果。

4.承办一次工作室活动。每月开展一次研究活动，每次活动定期编写活动简报。（各校轮流，三年内走完所有工作成员所属学校）

5.参与一次交流。工作室成员在每月的活动中，积极主动参与交流发言至少一次。

6.搞一个讲座。工作室成员三年内每人开设 1次以上的培训讲座或教育论坛。

7.读一本书。工作室成员至少每年读一本相关理论专著，积极参与读书交流活动。

8.写一篇论文。工作室成员围绕工作室的课题研究方向，每年上交一篇论文及以上，三年内至少有一篇论文在县级及以上获奖。

七、工作室章程

**第一条 工作室总则**

“品文名校长工作室”（以下简称“工作室”），是根据泸县教体函〔2021〕XX号《关于组建泸县第二批中小学“名师名班主任名校（园）长”工作室的通知》文件精神，全面落实培养中青年校长、发挥示范辐射作用而建设的工作室。是名校长展示教育智慧、发挥示范辐射作用、实施专业引领的一个平台，为切实保证邓志礼名校长工作室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工作的质量和效果，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工作室组成**

1.工作室是在泸县教体局领导下，为培养造就一批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的校长为目标，充分发挥工作室的引领示范和辐射作用，由1名领衔人和25名成员组成的一个共同体。

2.领衔人：泸县实验学校校长邓志礼；成员：经遴选产生的政治过硬，作风正派，师德高尚，教学技艺精湛，管理水平高的市内二十五名校长。工作室设秘书组、宣传组、课题组、后勤组、考核组，组长均由工作室成员担任。

**第三条 工作室目标**

1.工作室建设是中小学名校长领航工程培养的核心环节，旨在通过名校长自身的成长和示范引领，营造名校长、中青年校长团队合作和共同发展的良好环境，培养造就一批具有共同教育理想与追求，较强研究与创新能力的新时代教育领军人才队伍。

2.通过工作室的建设，引领泸县教育发展，推动泸县中小学校“一校一品”特色品牌项目的打造，促进区域间的教育优质均衡协调发展。

**第四条 工作室政策保障**

1.市县各级人民政府为工作室的高效运行提供政策保障和必要的经费支持，诸如工作室成员的遴选、开展区域内校长培训活动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所需要的必要条件保障等。

2.在工作室建设中，具体由泸县教体局负责管理，考核工作室，进修校负责理念引领、智力支持、技术指导和培训资源保障，为校长所在学校的发展和区域内校长和学校的发展提供专业的支持。同时为教育行政部门制定教育发展规划提供理论指导与技术咨询。

**第五条 工作室经费来源与使用**

工作室经费由县教育行政部门配套支持。按照每年每个工作室10000元的工作经费给予预算。工作室经费使用按照泸县教体函〔2021〕XX号《关于组建泸县第二批中小学“名师名班主任名校（园）长”工作室的通知》及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执行。

**第六条 工作室成员的权利**

工作室成员有参加本工作室研究、学习、活动及对本工作室提出建议、批评和进行监督的权利。

**第七条 工作室成员的义务**

1.工作室成员应严格遵守本工作室的章程，积极参加本工作室活动。

　　2.工作室成员应遵守轮流承办交流活动制度。为促进工作室成员办学水平的逐步提升，搭建相互交流的平台，工作室成员轮流承办各种交流活动，并要做到确保质量，突出特色，共同发展。

3.工作室成员应遵守分工协作制度。根据每名工作室成员的实际和特长，成立多个小组。各工作室成员要根据遵守分工职责，积极完成相应工作。

4.工作室成员应积极参与工作室成员各学校考察。由工作室主持人根据每名成员发展实际，定期组织工作室成员参与泸县教育体育局名校长工作室的各种研修活动，做到接受专业指导，强化理论素养，提升办学水平；或根据每名成员所在学校的发展需要，定期组织工作室成员到各校考察学习，做到对标先进，找准差距，制定措施，促进发展。

5.工作室成员要参与年度总结考核。工作室主持人每年度举办一次针对工作室成员的总结考核，以总结每名成员年度发展成果，并对每名成员进行年度考核，做到总结成果，强化考核，认准目标，促进成长。

八、工作室成员年度考核方案

|  |  |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评分细则** | | **满 分** |
| **师德修养** | 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爱岗敬业。为人师表，关爱学生。 | | 10分 |
| **专业成长“八个**  **一”** | 1. 每年精读一本教育教学专著，年终论文形式分享。按时上交了作品计7分，根据论文质量评级，优秀作品加3分，良好2分，合格1分；不合格或未提交不得分。 | | 10分 |
| 2. 举办一次县级及以上专题讲座（公开课）。（以证书原件或扫描件为证） | | 10分 |
| 3. 每年听评工作室开展的专题讲座不少于10节。差一节听评课记录扣0.5分。（以研修手册记录为证） | | 5分 |
| 1. 拟制一份优秀的品牌打造规划和特色品牌打造的案例（第一年制规划，第二年或第三年完成案例总结）。   提交了作品7分，根据作品质量评级，优秀作品加3分，良好2分，合格1分；不合格或未提交不得分。 | | 10分 |
| 5.一篇以课题研究相关的教育教学专业论文，获县级及以上奖励或发表。（以证书和出版作品原件为证） | | 10分 |
| 6. 资源建设。按资源建设完成率计算，提交了作品7分，根据作品质量评级，优秀作品加3分，良好2分，合格1分；不合格或未提交不得分。 | | 10分 |
| 7. 课题引领。县级及以上为10分（主研人员），校级级为6分， | | 10分 |
| 8. 撰写一篇年度总结或者年度成长故事（2000字）。  按时上交了作品计7分，根据作品质量评级，优秀作品加3分，良好2分，合格1分；不合格或未提交不得分。 | | 10分 |
|  | 9 每周完成一次管理心得的交流 | | 5分 |
| **出勤情况** | 1.缺席一次现场活动扣2分；缺席两次及以上取消工作室成员资格。(特殊情况经同意的除外)  2.迟到、早退视情况扣0.5-1分。 | | 5分 |
| **活动**  **参与情况** | 1.服从组长安排，积极参与小组活动、主动配合组内成员完成小组任务满分。  2.不服从安排、做事拖拉、未按要求和规定完成小组任务视情况扣分。 | | 5分 |
| **业绩**  **附加计分** | 综合荣誉 | 国家级6分；省级5分；市级4分，县级3分。 | 前三名成员颁发年度业绩突出工作室成员证书。 |
| 基本功优质课展评课技能大赛 | 市一等5分，二等4分，三等3分；  县一等3分，二等2分，三等1分。 |
| 论文发表或获奖 | 市一等3分，二等2分，三等1分；  县一等2分，二等1.5分，三等1分. |
| 科研课题获奖 | 市一等5分，二等4分，三等3分；  县一等3分，二等2分，三等1分； |
| **考核结果认定** | 年终得分基础分为80分以上为优秀，颁发优秀工作室成员证书；70-79分为合格；60-69分为基本合格；60以下为不合格。基本合格成员待考察下一年是否继续成为工作室成员，不合格成员下一年取消其成为工作室成员。 | | |